

# 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奖学金申请简则

## 师资培育专案计划奖学金

### (国立暨南国际大学)

#### (2017 年度)

1. 名称: 本奖学金定名为《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奖学金 (国立暨南国际大学)》。
2. 宗旨: 2.1 鼓励马来西亚华文独中高中毕业生在学术领域继续力争上游, 前往台湾完成大学教育, 为华社及国家培育人才。  
2.2 鼓励马来西亚华文独中高中毕业生及在籍留台生修读大学教育学程学分, 为华文独中提供具有教育专业资格的师资, 推动华文教育发展。
3. 大学简介: 国立暨南国际大学是台湾唯一以「侨教任务」为设校宗旨的公立大学, 位于台湾的地理中心, 地处国际级日月潭风景名胜区内, 校地总面积达 150 公顷, 四周层峦迭翠, 视野开阔, 校园规划完整, 校景之优美, 名列台湾各大专校院之前茅, 并以拥有优质的教学品质及丰富的学习资源著称。暨大于 1995 年设校, 发展迄今, 已设有人文学院、管理学院、科技学院、教育学院等 4 个学院共计 19 个学士班、24 个硕士班及 14 个博士班, 全校共约 6,000 名学生, 专任教师约 250 名, 高达 99% 皆具博士学位。境外学生 (含侨生及外籍生) 比例为全台最高, 马来西亚籍校友已逾 300 名。
4. 大学地址: 54561 南投县埔里镇大学路一号  
No. 1, Daxue Road, Puli Township, Nantou County, 54561 Taiwan.  
电话: +886-49-291-0960 电邮: oia@ncnu.edu.tw  
传真: +886-49-291-1182 网址: www.ncnu.edu.tw

5. 大学科系:

人文学院	管理学院	科技学院	教育学院
外国语文学系	国际企业学系	资讯工程学系	教育政策与行政学系
中国语文学系	财务金融学系	电机工程学系	国际文教与比较教育学系
历史学系	经济学系	土木工程学系	咨商心理与人力资源发展学系
社会政策与社会工作学系	观光休闲与餐旅管理学系	应用化学系	
公共行政与政策学系	资讯管理学系	应用材料与光电工程学系	
东南亚学系			

6. 奖学金名额: 若干名 (学杂费及教育学分费全免)
- ※ 师资培育专案计划奖学金学员须与董总签约, 在国立暨南国际大学就学期间修毕教育专业课程, 取得「教师专业课程证明书」, 毕业后必须在独中任职至少 4 年。获得师资培育专案计划奖学金的学生入学后不得申请转换学院。
  - ※ 就学期间所修习之教育学程学分费得申请全数减免。惟在学期间之前一学年学业成绩平均排名在该班前 50% 者, 始得继续申请下一学年学杂费减免优待。
7. 年限: 4 年
8. 申请资格: 8.1 马来西亚公民;  
8.2 身心健康、品行良好、课外活动活跃;  
8.3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 / 技术科统一考试成绩: 5 科 {包括华文、英文、数学类科 [高级数学或高级数学 (I) 或高级数学 (II)] 及其它两科相关科目} 总分不超过 18 点;  
8.4 以“侨生”身份透过海外联招会“个人申请”管道申请入学。  
※ 凡不符合上述资格者请勿提出申请。  
※ 惟报名截止前尚未取得统考成绩者, 最终将由本会核实。

9. 申请日期: 由即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15 日截止, 逾期恕不受理。

10. 面试日期：另行通知

11. 开学日期：9月

12. 申请手续：12.1 申请简则及表格可上网直接下载。

12.2 申请者须填写及提交下列申请文件：

《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大学奖学金申请表》（须粘上 5 cm 的半身近照一张）

※ 申请表须于填妥、粘妥照片后连同附属文件【如原校校长推荐信、自传（若有）、统考证书】另外 **复印 4 份**，依序装订成 5 套提交本会。

12.3 入学申请：

※ 步骤一：请于 12 月 15 日前至海外联招会网站（<http://www.overseas.ncnu.edu.tw/content/a03>）填写入学申请表，网上提交申请后，请打印申请表作实；

※ 步骤二：然后连同以下的证件复印本 **1 份** 及附属文件一并呈交本会：

12.3.1 证件一：高中 / 技术科毕业证书；

12.3.2 证件二：高中 / 技术科最后三年成绩报告表；

12.3.3 证件三：高中 / 技术科最后三年证书、奖状及校外考试文凭（如 SPM）。

※ **统考证书可随后寄呈。**

※ **上述各证件复印本，须经原校校长签证方属有效。**

12.4 缴交手续费 **RM 30 + RM 1.80 (GST 6%) = RM 31.80**，支票或邮政汇票（Wang Pos）抬头请写：“**United Chinese School Committees' Association of Malaysia**”

12.5 获录取需签缴《接受奖学金同意书》。

12.6 获奖者于接获书面录取通知后，于 2017 年 9 月初旬前往大学注册报到，完成办理大学奖学金手续。

12.7 填妥的申请文件及材料请于申请日期截止前寄至：

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奖贷学金（申请国立暨南国际大学奖学金）

Blok A, Lot 5, Seksyen 10, Jalan Bukit,

43000 Kajang, Selangor Darul Ehsan.

电 话：03-8736 2337 — 支线 229（林小姐）

传 真：03-8736 2779

电 邮：scholarship@dongzong.my

咨询时间：1.30 p.m. → 4.30 p.m.（周一至周五）

12.8 相关材料提交不完整者，**恕不处理**，且所有的申请材料**恕不退还**。

13. 审 核：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奖贷学金委员会负责审核及遴选，并把获选学生名单推荐予大学，由大学为最后审定，**任何质询恕不受理**。

14. 本简则若有未尽善处，本会可随时增删之。